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

承辦人：李亦欣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73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edu_pe.15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830467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108年度國民小學書法師資研習班實施計畫1份
(5100775_1083046783_1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08年度國民小學書法師資研習班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本市教師應用「臺北市《書法小學堂》」書法教材及練習簿、鑑賞與辨識各種書體的特色之能力，以於教師於課堂中引領學生認識書法之美，啟發學生對書法之興趣。並培訓各校書法種子師資，精進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堂教學與專業知能，引領書法專業學習社群，特辦理旨揭活動研習班。

三、旨揭計畫內容詳如附件，摘述如下：

(一)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教師、各校書法課程推動教師及書法社群召集人。

(二)研習日期

1、第一梯次：108年7月8日至108年7月12日上午9時至下

大佳國小 1080522



RHAA1083003081

電子文
騎



午4時10分。

2、第二梯次：108年7月15日至108年7月19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10分。

(三)研習人數：每一梯次40人。

(四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8年6月20日（星期四）截止。

(五)研習地點

1、第一梯次：臺北市士林區芝山國小。

2、第二梯次：臺北市文山區景興國小。

(六)研習方式：講授及實際寫作。

(七)報名方式

1、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 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，始完成報名。

2、本研習於報名截止後3日內公布研習名單（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），請自行列印研習通知並準時參加研習。

(八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並通過者將核發30小時研習時數並頒發臺北市書法師資研習初階認證，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之五分之一（6小時）者，不給予研習時數。研習表現優異者將提供給臺北市教育局列入書法教學人才庫。

(九)聯絡方式

1、第一梯次：臺北市士林區芝山國小學務主任連莉莉。

電話：2831-6115#230，傳真：2834-0393，信箱：
th6270@tp.edu.tw。



2、第二梯次：臺北市文山區景興國小教學組長張郁敏。

電話：2932-9439#711，傳真：2931-2161，信箱：

chps011@chps.tp.edu.tw。

四、檢附臺北市108年度國民小學書法師資研習班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